



動力

Momentum
STEMI's QUARTERLY BULLETIN
唐崇榮國際佈道團
www.stemi.org
北美版
2007秋季

福音神學的本質

哥林多前書一：18~二：5

上帝的大能

這福音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上帝的大能在祂的軟弱裡面顯明出來，上帝的大能是經過釘十字架的耶穌為我們死，所成就的大能。保羅在這裡說：「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他也說：「猶太人是要神蹟，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利尼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

福音的純潔性

今天我看到許多傳福音的人，很注重「傳」，而不注重所傳的福音的本質。愛傳而不要研究福音的人，其實只是很努力地傳一些他自己也不知道的事情。如果一個人對「傳」很有興趣，對本質沒有興趣，他一定不是一位真正明白主心意的人。我們傳福音，如果只是為了達到果效，對果效有興趣，對本質沒有興趣，那麼我們並不是一個真正忠心傳福音的人。如果我們只是為了有果效才傳，用各樣的方法甚至用與聖經的原則不相同的方法只求能達到我們的目的，我們的精神仍不是、也絕不是傳福音的精神。所以一個人不在福音的本質上下工夫，不對神的真理的正統性、完整性、統一性、絕對性、單一性、永恆性、以及普世性的福音，有正確的了解的話，不論他怎麼傳，都會混亂教會；不論他多麼熱心的作，都會在偏離正道的可能性中間，把自己放在妥協的地步裡去。所以，對福音的本質，我們應當完全沒有妥協；也要更嚴正的要求每一個傳福音的人，都必須先在這個地方下工夫。

主辦機構：唐崇榮國際佈道團 Stephen Tong Evangelistic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www.wholchrist2007.com
2007 唐崇榮 博士佈道大會
基督是誰?
"Who is Christ?" Sept 13-16
2007 GTA Dr. Stephen Tong Evangelistic Battle
九月十三至十六日
九月十三至十四日 Sept 13-14
九月十五至十六日 Sept 15-16

福音的大能

哥林多前書裡的這段經文，給了我們一些很重要的原則。保羅是不是不相信神蹟呢？保羅相信神蹟！唐崇榮是不是不相信神蹟呢？也相信神蹟。就在過去一兩年中間，我們有幾個人患了很嚴重的病，在我們禱告以後，神醫治了他們。我們當然相信神蹟，也相信神的能力。但是，聖經



上說：“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這個‘救’是什麼救呢？耶穌到世界上來，為要拯救罪人，使我們從罪惡中間得著釋放，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的權下歸向愛子的國度。這樣的轉移是福音的能力。

「作我的見證」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及，作我的見證。”這是許多基督徒喜歡引用的經文。而其中「見證」這兩個字，則已經被非常糊塗地、模糊地轉移開來，變成另外一個意思。今天請一個人作見證，他馬上把經歷傳出來。聖經裡面所講的「見證」到底和個人的經歷有什麼關係？你整個見證的中心是什麼？你整個信息的中心是什麼？信息的中心不應當是：我從前很窮，現在富有了；我從前有病，現在好了；這不應當是我們最主要見證的內容。「見證」在原文的意思裡乃是一個地位，“你們要作我的見證”，“你是我的見證”，這是關乎地位的問題。所以你的存在，你的生活，你的整個生命，都是站在神與撒但的中間，向著神這一方面，為神的榮耀而發出亮光。這樣，才成為主的見證，成為復活的見證，成為福音的見證人；也就是說：**是見證基督，而不是見證自己**。見證的基本意義，就是你站在一個見證人的地位，站在神這一邊，在宇宙中間與撒但爭戰，這叫做見證。

救贖的大能

福音是什麼？見證是什麼？福音的能力又是什麼樣的能力？我對‘第三波’所用的名詞給予很大的懷疑。他們提到Power Ministry〔權能事奉〕，也提到Power Healing〔醫病的能力〕，以為這些能力才叫做能力。無形之中忽略了上帝的大能，乃是可以拯救一切相信的人。這個能力乃是**救贖性的能力**，遠超過醫病的能力。救贖性的能力是神所要達到的能力的重心。如果把救贖性的能力，當作不是重心的話，其他的所謂能力，就根本不能代表基督教真正的能力。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所以這個redeeming power，把人從撒但的權下搶奪回來歸向上帝，這種救贖的能力，應當在見證裡面佔有最重要的比例才對。我們不要侷限了神的能力，也不可以把福音的重心轉移到次要的事情上。

神蹟、智慧，與基督並祂釘十字架 必須分別開來

保羅說，希臘人求智慧，猶太人求神蹟，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耶穌。很明顯地，猶太人所求的神蹟，乃是真的神蹟，而不是假的。猶太人所求的神蹟，就是以色列離開埃及，經過曠野直到迦南美地，耶和華神，就是那帶領他們的上帝，怎樣顯出神蹟奇事與他們同在，拯救的膀臂在他們中間顯露等事

蹟，這都是真的神蹟。但是保羅為什麼在這裡提到猶太人是求神蹟，希利尼人求智慧，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耶穌？這句話應當使我們深思，使我們好好糾正我們的觀念。在這裡，那些真正的神蹟不是保羅所抗拒的；那個真的智慧也不是保羅所拒絕的。但是保羅在這裡要把“求神蹟、求智慧”，和釘十字架的路線分開來。為什麼？因為福音的重心在十字架，福音的重心在基督的死與復活。

在各各他山上，神的能力透過沒有能力才顯明出來，神的神蹟透過沒有神蹟才顯明出來。十字架、各各他是一個沒有神蹟的地方；十字架、各各他是一個沒有智慧的地方；十字架、各各他是一個沒有能力的地方。在各各他上，在十字架上是一個沒有自我辯護的地方，沒有為自己申冤，沒有為自己行神蹟，這正是基督以神的身分來世界作一個人最特殊的反合性的事實〔paradoxical truth〕。耶穌基督到世界上來做人的期間，行了卅五次神蹟，可是沒有一次是為自己的益處行的。耶穌基督以神蹟奇事證明祂是神，祂實實在在有神的作為的記號。但是，當祂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祂卻完全不用神蹟，也不為自己辯護。那些一般人看著以為是接受祂是救主的記號，祂完全不用。為什麼十字架上沒有神蹟？為什麼十字架上沒有智慧？為什麼十字架上沒有軍事的力量來幫助祂？那可以幫助祂的屬靈的能力，祂也拒絕了。若是祂求父，豈不有十二營的天使在祂的四周保護祂嗎？〔馬太福音廿六53〕耶穌基督卻完全不用那些所謂超自然的力量。為什麼？保羅很清楚地把十字架這個純潔的、完整的福音信息擺在一個神的作為的特殊範疇內，與神蹟、智慧是完全分開來的。為什麼？

我擔心我們如果不謹慎，就在我們這一代裡福音會變質，雖然教會看起來很興旺的樣子。我們如果不謹慎持守那純正交付聖徒的真道，就在這一代之中，福音就可能變質了。我們要謹慎！我們推廣福音運動的時候，一定要先認明福音是什麼，我傳的又是什麼？保羅說，我是傳釘十字架的耶穌，這是最討厭地方了。如果保羅稍微鬆懈一下，稍微妥協一下，祂就很容易得著更多的人跟隨耶穌基督。但連基督也不願意走那條道路。真正能行神蹟的是基督，但是基督在要人信祂的時候，不是用神蹟作為信仰的基礎。你說從哪裡看到的？就在約翰福音第六章裡。

教會增長

約翰福音第六章一開始，最少有一萬兩千個人在耶穌跟前，但是結束的時候，只剩下十二個人，這個損失一千倍的教會，是不是一個很可怕的教會？如果有一個牧師，你交給他一個一萬兩千人的教會，過不久以後剩下十二個人，這個牧師一定會被革職。但是耶穌基督就曾經遇過這樣的事情，當一萬多人到祂面前，五千個男的，六千個女的，最少再加上一千個小孩子；怎麼知道有小孩子呢？因為五餅二魚就是小孩子帶



來的。那麼這一萬兩千人吃餅得飽以後，他們發現跟隨的這位主，不但是一位政治性、社會性的領袖，也是一位民生性的領袖；祂可以解決他們的社會、民生、經濟等問題，如果讓祂也作王，管理這個國家，可以變成政治界的領袖，這樣天國不就臨到世界上來了？但是，耶穌基督拒絕了他們立祂作王的這個群眾運動。在這個時候，耶穌反對用民主建立君主，所以祂退到山上去禱告。這批群眾找祂，他們坐船過海，再三找耶穌。找到祂的時候，耶穌有沒有說像你們這麼追求渴慕的人，我很難見到，你們應當成為普世教會尋求主的一個模範？耶穌沒有這麼說！相反地，耶穌基督說，我老實告訴你，你們找我不是因為看神蹟，是因為你們吃餅得飽〔約六26〕。在這裡我們看見耶穌把跟隨祂的人分成兩類，一類是看神蹟的，另一類是吃餅得飽的。看神蹟與吃餅得飽，哪一種好呢？許多人認為看神蹟的比較好；我要再問：這樣的人夠不夠好？其實還是不夠好。

四種跟隨主的人

在這裡我們看見了，因為吃餅得飽的人來跟隨主，是為了自己的利害關係，把它作為他們信主的動機；而為了看神蹟跟隨主的人，是因為他們要看在耶穌身上有沒有神的作為，以此來判定這個人是不是神的化身、神的僕人，來作為他們跟隨主的動機。但耶穌基督說，你們不是為了看神蹟，你們是為了吃餅得飽來跟隨我。耶穌不接受這樣跟隨祂的人。在約翰福音第六章還告訴我們第三種跟隨祂的人，就是那些後來離開祂而去的門徒。什麼時候門徒離開祂而去呢？當耶穌以五餅二魚供應一萬多人吃飽的時候，他們享受與主同在的喜樂，成為教會增長的那一大群的數目。但是，當耶穌慢慢地把他們帶到十字架的道理：“你們若不吃我的肉，你們若不喝我的血，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裡面。”他們就認為這個道太難聽了。但是，我告訴你一件很特別的事情，耶穌基督一定要講這些道，是同那些門徒的觀念完全不一樣的，是不討好人，不迎合眾人的心理，而且是與潮流相反的道裡。當潮流不能接受，而真理一定要傳的時候，我求主興起有這樣勇氣的人站在講台上為主工作。耶穌講的話為什麼不合潮流呢？耶穌講的話為什麼不迎合他們的胃口呢？耶穌所講的為什麼不能受歡迎呢？因為對這些猶太人來說，他們不是沒有宗教背景的人，也不是不懂真理的人，他們也懂得摩西的律法。摩西說，血是不能喝的，對不對呢？現在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你們若不吃我的肉，你們若不喝我的血，就沒有永生在你裡面。他們一聽之下嚇死了，祂講的東西同他們所了解的聖經是不一樣的。其實他們所瞭解的聖經只是字面上的，他們所瞭解的聖經只有傳統的，他們對聖經的瞭解並沒有看到其中的精隨。耶穌說的話，其真正的意義是什麼？摩西說，不可以喝血，不要吃血，因為有生命在其中。就是要將這個吩咐保留給他們，讓他們發現基督的生命是為他們

而預備的，他們在基督的寶血裡面，在基督道成肉身的救贖裡面，才有真正的盼望。但是那些猶太人不明白耶穌的話裡那真正的意義是什麼。他們知道要把血流光了，然後把祭物放在祭壇上面，他們獻上贖罪祭，蒙上帝的悅納，赦免他們的罪。而這真正的意義就是基督的寶血，真正的意義就是基督道成肉身所成就的救恩。當這位道成肉身的基督來到他們中間的時候，他們恨祂，他們不能接受祂，這是宗教性的大失敗。

教會復興不在量的增加

今天很多人盼望福音廣傳，但是他們卻不要福音的本質，只要虛偽的方法。我們今天都盼望教會大大的復興，但是等復興來到的時候，最先逃跑的，大概就是那些禱告復興的人。為什麼呢？因為當復興來到的時候，不是數量增加不增加的問題；當復興來到的時候，是神對罪的追討；當復興來到的時候，是聖潔的主很威嚴地要求我們要過聖潔的生活。外表上說愛復興的人，很多是復興來到時，最先跑掉的人；那些求彌賽亞來到的人，等彌賽亞來了之後，就是把祂釘十字架的人。猶太人豈不是大聲呼喊：“彌賽亞，來吧！彌賽亞，來吧！”當彌賽亞來了，他們說上十字架吧。為什麼？因為他們把彌賽亞美化了，他們受了被擄之後在巴比倫發展出來的神學的影響，以及亞歷山大派的思想的影響，整理出一套觀念，把彌賽亞美化到一個地步，祂必定是軍事性的、是榮耀性的、是得勝的、是仇恨的、是為以色列報仇的民族主義英雄；這個彌賽亞是站在猶太人的一邊，而且祂是尊貴、榮耀、得勝的軍隊的領袖。這樣的彌賽亞是猶太人所要的，所以那釘十字架、上各各祂，手無寸鐵，一點也沒有辦法保護自己的基督，不可能是彌賽亞。所以這樣的一種彌賽亞觀是先把聖經過濾以後，只尋找一些支持自己觀念的章節，作為他跟隨主，信上帝的道的根據。結果這種人就變成上帝的仇敵。

當耶穌把這些道理講出來的時候，他們說：‘這話甚難，誰能聽呢？’就一個個走了。反正第二次聚會不如第一次；第一次還有麵包，還有魚，第二次變成神學講座，這麼難聽的道理，走了吧，不要忘記，家裡還有孩子要顧，還有事情要做，要面對現實的世界。當上帝來到我中間顧我的需要，成為可以被利用的物質供應者的時候，我可以信祂；當祂不再給我物質供應，不聽我的禱告，也不醫我的病的時候，我不再信祂了。從此這第三種跟隨主的人就離開耶穌走了。

「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

耶穌基督看到這些人離祂而去的時候，有沒有說：對不起，我講錯道了，快快回來吧，我講一些你們比較容易聽的道理？耶穌基督不但不這麼說，耶穌基督反而講很重的話，‘若不是父吸引人，沒有人到我這裡來，到我這裡來的，一個我也不撇下。’今天很多人喜歡講後面那一篇，‘到我這裡



來的，一個我也不撇下，所有信的，我一定接受。’但是，很少傳道人敢講：‘若不是父吸引人，沒有一個人能到我這裡來’。為什麼？因為那還是人不愛聽的道理。你以為你會信主是因為你信嗎？你主動的嗎？若不是因為神的愛吸引你，沒有一個人會到耶穌基督面前。若不是神的恩典吸引你，你不可能到祂的面前。

耶穌基督說，「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就沒有能到我這裡來的。」在這裡，耶穌基督提出第四種跟隨祂的人。第一種是為吃餅而來的；第二種是為了看神蹟的；第三種是可以來、也可以去的；喜歡就跟隨主，不喜歡就離祂而去。這也就是為什麼到了第六章結束前，許多門徒就離祂而去。然後耶穌基督提出了第四種：凡父賜給我的，我必保守他們直到永遠，凡父賜給我的，就到我這裡來，我保守他們到末日，沒有一個是失喪的〔除了那滅亡之子以外〕；每一個都要復活。

「你們不也去吧！」

當耶穌基督對門徒說：“你們也去嗎？”彼得說：“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那是真的基督徒。請你注意這句話，耶穌說：你們也去嗎？原來的意思是‘你們不也去嗎？你們也跟著去吧！’為什麼你們不去？你留在這裡為什麼？當耶穌以神的道向世界挑戰的時候，人只有一個選擇：順從神的道，或者暴露自己的敗壞。在約翰福音裡，彼得代表眾聖徒講了一句很重要的話：‘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我們今天信你，我們今天成為你的門徒，乃是「道」成為我們信仰的根基！我再說，信道是從聽道來的！

你今天要用什麼建立人的信仰，你今天要怎樣建造一個真正的基督徒的信心？只有一條路，讓神的道，純正的道，建立在人心靈深處，使他們有根有基，因為神的道產生信仰。所以，我們什麼時候能夠使人靠著聖靈的大能大力，順從神的真理〔神的道高過人的理〕，讓神的道如同好種子，種在好土裡面，那我們才能真正產生一個真的基督徒。如果你因神蹟而信，我告訴你，你的信是沒有基礎的。那些可能不過是福音預工裡的一個過程，不過是一個前導，不過是一個緒論。

「全備福音」

你們很愛聽「全備福音」這個詞，其實這個詞很危險。福音本來就全備的，不需要因為我們的教會除了傳福音，還有醫病，所以我們的才全備；也不需要因為我們的教會有了福音，還加上能說方言，所以叫做全備福音；這種講法無形中在暗示別的教會傳的都不是全備的福音，這是侮辱耶穌基督的教會。又有些教會說自己的事奉事權能事奉，不與他們相同的，就沒有權能；這也是侮辱耶穌基督的教會。這個Power Ministry，這個Full Gospel，這些詞彙到底是什麼意思？福音的本體已經是成全了，已經是完美了，已經是充分，已經是自足了。基督十字

架的功能已經是自成自足，不需要再加上說不說方言，或是有沒有受割禮，或是有沒有某種靈恩，來決定全備不全備。這簡直是侮辱耶穌基督的福音。

透過神蹟認識神？透過智慧認識神？

福音的本體是全備的，福音的本身已經是成全的了，不需要再加上任何東西，雖然那些東西是聖經裡記載的，但應當同福音的成全性分開來。福音的本身，並不需要加上神蹟，也不需要加上智慧，才叫做福音。因為福音的本身就在十字架的道理裡面顯明出來了。所以保羅在這裡很清楚的告訴我們，猶太人求神蹟，神蹟如果從神來的，沒有錯啊；希利尼人求智慧，真正的智慧是上帝，也沒有錯啊！所以這些求智慧的人沒有錯，這些求神蹟的人也沒有錯；但是，保羅說我們傳的是釘十字架的耶穌。人以為接觸神、認識神，一定要經過兩條路，就是透過神蹟與智慧。而這兩條路都被保羅否定掉了。

人怎麼認識上帝？許多人說：上帝啊，祢把祢的大能顯出來，我才能認識祢；上帝啊，祢把祢的權柄，把祢的能力，把祢在我觀念中間與我墮落的理性相同的、相印證的、那些我能接受的能力顯出來，我就容易相信祢了。這是墮落的罪人用自己的墮落理性作主體，盼望神合我的理性。這種做法就是把「理」同個人的主觀墮落性連在一起，然後用自己墮落的本體來審判真理的本體。這一種墮落的理性，是基督教應當面對，應當與之正面交鋒的對象。

希臘人用理性來衡量真理，猶太人用神蹟來衡量上帝。所以許多人就歸納出兩條路，以為認識上帝就在這兩條路裡。如果某個宗教有所謂神蹟奇事的大能，我就可以相信上帝；另外一些人則說：‘不，如果你講得通，能夠在邏輯辯證的中間，給我的理性很多的對照，結果我知道你的理比我的更強，那麼我就可以信上帝了。’這是人間的兩條路，但是歷史也告訴我們，這兩條路不一定是絕對的。回教就是一個完全不用神蹟，征服了世界上七萬萬人信他們的阿拉的一個宗教。如果基督教墮落到一個“如果佈道不用神蹟就不能使人信主”的地步，那你連回教的基本信念都沒有。

建立正確的啟示觀

今天有一些極端靈恩派的人，他們最大的毛病還不在乎他們注重靈恩不靈恩；最大的毛病在於他們認為神的啟示還是開放的。如果神的啟示還是開放的，那麼你所領受的，與聖經相比，那一個更高呢？如果你所領受的與聖經是同樣高的話，為什麼你多講你的領受，多講神對你的‘啟示’，而少講解聖經呢？如果你說聖經是比你的‘啟示’更高的，請問為什麼你用聖經的時候，只用一些與你所領受的‘啟示’相關的經文，為要應驗、配合你的經驗呢？如果你說是一樣的，我要問你：憑著什麼你認為你所領受的和聖經一樣呢？



啟示與光照的區分

在我的基本神學思想中，一個很重要的觀念是：我相信神要對人啟示的、關乎敬虔和生命的道理，已經完全結束在這本聖經內。這本聖經從宇宙怎樣開始，直到宇宙怎樣結束，都已經交代清楚了。再也沒有新的啟示，有的只是「光照」。把「光照」與「啟示」混為一談，還是教會另外一個危機。

尋求路線？抑或尋求真道？

很多人認為他們不大需要這一類的信息，所需要的是具有實踐性、比較有用，可以做出來的事。也有很多人認為教會現在實在是沒有路走，所以應該好好為教會預備一條路。當沒有路走的時候，我要問：是什麼路都走嗎？沒有路走的時候，等上帝吧！如果不是上帝叫洪水分開，你亂走就會被淹死。如果沒有路走，就等一等吧！只會注重路的人，注重方法的人，是不能建立神的國的。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你的靈命得救了，你真理認清楚了，你再走路吧！不要靈命還弄不清楚，真理還沒有完全明白，就先找方法，找路來代替，這是不對的。先把神學的基礎，信仰的基礎弄清楚。

各各他上的十字架——認識上帝的途徑

‘主啊，如果你用你的神蹟奇事印證祢的存在、祢的大能，那我信祢。主啊，如果祢把祢的真理講到一個地步，使我的理性可以接受，那我信祢。’這是一個罪人以自己墮落的理性所想出來認識上帝的兩條途徑。在哥林多前書第一章裡，保羅把這兩條途徑都否定了。他在這一段話中間，正面的把神的啟示高過人的文化的任何一個層面，最重要的正面交鋒提出來了。你認識上帝是透過祂的神蹟嗎？你認識上帝是透過智慧嗎？保羅說：不是，我不傳這個，也不傳那個，我傳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真正認識上帝的途徑，不是神蹟；真正認識上帝的途徑，也不是理性。真正認識上帝的途徑，乃是各各他山上的十字架。這是我們信仰的中心，也只有在基督十字架這裡，我們看到我們信息的中心。所以，保羅的意思是：你看十字架看不到信仰，你看十字架看不到上帝嗎？那我告訴你，在各各他還看不到上帝的人，在別的地方更不可能看到。在別的地方只有看到自己的益處；在別的地方只有看到神怎麼可以被你利用，成為你領受恩典的一部份。保羅這句話太重了。

基督並祂的十字架

希利尼人求智慧，猶太人求神蹟；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耶穌。我感謝上帝，這樣的信息才是我們一生傳福音的內容。我們要像保羅一樣，“定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今天有太多的人認為這個不夠，要加東加西才更熱鬧，才會吸引更多的人。我盼望主興起單單為福音，單單為

十字架，單單為復活的大能，單單為神救人的方式，單單為神的道而奉獻自己的工人，讓這種人被神使用。保羅難道不懂希臘哲學？他當然懂。你在使徒行傳十七章看見他與雅典人辯論的時候，他甚至引用了他們的詩人所寫的對上帝的讚美詩。保羅向智慧人講話的時候，並不是不論智慧，但那種智慧不是這世上的智慧。當保羅提到這世上的東西時，那是告訴他們，他們思想裡面的意識型態，還有他們思想裡面的系統，我都知道；但我告訴你，上帝的道高過你的道，上帝的道路高過你的道路，上帝的意念高過你的意念，上帝的真理高過你的理性，上帝所啟示的話與高過你們一切的思想。當保羅提到神蹟的時候，他不是不知道，他也行過神蹟；但是你看保羅寫的十三封書信，裡面很少看到強調方言，完全沒有。他也沒有說要注重靈恩的問題，只有哥林多教會因為靈恩吵起來，他為了幫助他們解決問題，講了一些這方面的話；而哥林多書信裡其他的內容仍然都是環繞著基督並祂釘十字架，這是福音的中心。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是我們信仰的中心，是我們信息的中心。我們離開這個中心就一無所有。我們在這個中心以外，用各樣的辦法吸引教會，那樣的增長是沒有意義的增長。

頭一位得救的基督徒

我認為新約的第一個基督徒，不是保羅，也不是彼得，耶穌的血流下來後，第一個受寶血洗淨的，竟然是十字架上的強盜，對不對？我要問：這個強盜的信心怎麼建立起來？這個強盜得救是憑著什麼建立起他的信心的？如果你看路加福音，你看見原來講的是兩個強盜一同譏笑耶穌，一同辱罵祂，一同用各樣語言來嘲弄耶穌，‘如果你是上帝的兒子，祢救自己又救我們吧！’他們都譏笑祂。但是為什麼譏笑到一半的時候，忽然其中一個強盜轉過來，換上完全不同的口氣對耶穌說，‘祢得國降臨的時候，求祢紀念我。’我要提醒大家注意這個非常反合性的事實。耶穌有沒有說，向你這樣的壞蛋，我是不會紀念你的。你殺人放火還敢這樣禱告，我已經苦死了，還要救你？我要救的話，會先救那些比較好的。耶穌沒有這麼說。相反的，耶穌的回答是：‘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強盜說：‘祢得國降臨時，…’，耶穌卻說：‘今日〔不是等到得國降臨的時候才紀念〕我與你，你與我一同在樂園裡。’一個是以盼望的語氣向耶穌求，求未來的事，而耶穌則回以一個現在的、肯定的答覆，‘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今日我與你，你與我一同在樂園裡。’不是等到那個時候。一邊是不敢奢求的態度，而另一邊則是個確定的應許；一個是沒有把握的要求，而另一邊則是神兒子的印證。這就是救恩。

這個人怎麼得救的？這個人怎麼信的？是不是看見神蹟才信？是不是看見智慧才信？都不是！誰告訴你十字架沒有能力拯救人？誰告訴你一定要講很多很多理論，人才能信主？誰告訴你一定要行許多神蹟，人才能信主？只有十字架同十



字架的大能，才是拯救人的大能。這位強盜，我不知道他怎麼會看見耶穌就是彌賽亞。在他辱罵、譏笑耶穌的過程中，救在快要死以前那一刻，上帝的靈把他轉變過來，他就透過基督的羞辱，看見永遠的榮耀；透過基督軟弱，看見最大的能力；透過基督的愚昧，看見至高的智慧。從人來看，基督太愚昧了，竟然肯這樣給人拉上十字架去殺、去死；從人來看，基督太軟弱了，完全沒有辦法護衛自己，沒有為自己申冤，也沒有報復自己的仇敵。耶穌沒有在十字架上說：天父啊，西拿基立圍攻耶路撒冷的時候，祢用祢使者殺害十八萬五千個仇敵，如今祢也殺死這些人吧。耶穌基督靜靜地在那裡，一句話都不講；但是當祂一開口，第一句話就是恩言的流露：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知道。單單從十字架的犧牲，十字架的愛的體驗，就可以使你產生真正的信心。

純正的福音建立的正統信仰

我盼望今天在我們中華民族福音的運動中間，用純正的福音建立那正統的信仰，用神的道建立那堅固的信心。我要呼籲這一批的人出來，我要呼籲有這樣看見的人出來。你獻身必須是為這個運動而獻，把寶血的道理傳的清楚而獻。你不要以為這是古老的道理，除此以外沒有別的真理由能使人產生信仰；你也不要以為這是過時的信仰，因為耶穌仍然是現代人的盼望，而且只有十字架的道路是唯一的道路，使我們回到上帝面前。

這是唐牧師91年在台北的青宣大會上所講的主題信息。本篇為第二講的內容，幫助我們再一次把福音的本質整理清楚，成為我們傳福音的提醒。本篇整理自新加坡《動力》佈道季刊。



回顧與前瞻

當代正統神學的任務〔十五〕

回應時代，弄巧反拙：神格唯一論（一）

林慈信

每一個時代，教會必須面臨世界的需求和挑戰。如何面對這些需求？如何回應，服事那一代？如何維持教會的適切性，而不妥協《聖經》啟示的真理？如何愛人群，作外展，而不扭曲福音信息？這就是智慧之所在，唯有聖靈能賜下，唯有《聖經》能教導我們。

這些當代的需求，看起來往往十分合理。可是若不先建立教會自己的教義（真理）體系，建立自己獨特的價值觀，世界觀，同時衡量、檢討、重建世俗的世界觀與價值觀，而僅為了回應需求而建立一些模式，策略，與技巧，就很容易同流合污了。護教與神學的歷史，充滿著這樣的例子。

譬如，人們的心靈，婚姻是破碎的。我們為了服事破碎的人，就可以不加思索地大量進口世俗心理學的人觀嗎？世俗心理學的人觀，包括佛洛伊德的，羅杰斯的（萬全人本主義，兩者都反對基督教），行為主義的（視人與動物一樣），新紀元運動的哲學（邪教與心理學的結合）等，我們有沒有意識到？

人們需要一位滿有人性，有血有肉的救主。我們宣講耶穌基督的人性嗎？當然，講解《路加福音》就行了；可是，不可妥協耶穌基督的神性和主權。祂是宇宙的創造主與掌管宇宙的主宰！

人們需求對《聖經》原本文化，語文有更深入的认识；我們需要好好研究。可是，這樣作的時候，我們沒有權利視《聖經》與別的书一樣，沒有權利把《聖經》當作人寫的书。我們沒有權利說，我們手上只有一本有缺欠的《聖經》，至於原本是無誤的，與我無關，我在解釋《聖經》的時候也不予考慮。我們沒有權利這樣丟棄對《聖經》的默示、無謬誤的信念！

人們需要對歷史的變動有所回應；但是我們有權利提供一個能變的，不透明未來的神嗎？「神的敞開性」（參：Clark H. Pinnock and others, *The Openness of God*, Inter Varsity Press, 1994）是正統基督徒可以考慮的嗎？

第三世紀有當時的一些需求。第三世紀是非常重要的時代。第二世紀已經過去，那是諾斯底主義的異端滲透教會的時代。教父們回應諾斯底主義，使用了世俗的觀念，特別是一個沒有位格的「羅格斯」，結果是，從游斯丁到俄利根，神學一直妥協，一直世俗化。而教會世俗化，靈命模式世俗化的趨勢，在第三世紀方興未艾。教會意識到異端的存在與危害，可是如何面對異端，如何回應？（西波爾Reinhold Seeberg, *A Text-book of the History of Doctrines*, Grand



Rapids: Baker, 1952, 頁 162.) 第三世紀最重要的異端，就是神格唯一論 (monarchianism)。當時神學上的需求，就是如何同時堅持基督的神性，和一神論。基督的神性是第三世紀不爭的事實。可是，基督（道）與父神的關係，卻沒有說清楚。或說，越說越亂。問題是，自從游斯丁提出「道」的觀念，教父們面對的誘惑，就是把基督說成一個非位格的「道」（羅格斯）。西波爾這樣分析：

「羅格斯」的基督論，主要是為了維護「神是一位」而興起的。可是羅格斯（道）若被視為從神而出，有自己獨立的存在，就會有人把他當作「第二位神」，因此威脅了一神論。（頁163。參伯克富，《基督教教義史》，改革宗翻譯社，頁58。）

神格唯一論要作的，就是堅持一神論：「神是一位」，而同時不墮入「基督是第二位神」的錯誤中。它遵循兩個原則來進行：（一）耶穌其人有神的神性，（二）在基督神上可以看見父神自己。西波爾引用Novatian 和希坡利達 (Hippolytus) 的話說明：

「他們既然想到…上帝是一位，他們就認為，若要維持一神論，就必須同時相信基督是這樣的一個人，或他就是父神自己。」(Novatian)

「因此他們控告我們（譯注：即正統、大公教會）宣講有兩個、三個神，而想像只有自己才是信奉一位真神的。他們說，『我們堅持只有一位王 (monarchy)。』」（西波爾，頁163引用希坡利達的話。）

換言之，神既然是唯一的神，那麼如何看待基督呢？可以把他看為凡人；或者，基督就是父神，兩者同是一個位格。他們這樣想，為的是維護一神論。

較早提倡神格唯一論的是一位提阿多達 (Theodotus the Fuller)，我們稱他的說法為「動力的神格唯一論」(dynamic monarchianism)。他於主後190到羅馬，在那裏發表他的學說：

「基督是這樣開始存在的：耶穌是個人，按照父的旨意由童貞女所生；與人類一樣有人性，從出生就非常虔誠；其後，在約但河受洗的時候，從上頭來的基督，以鴿子的形式降臨，進入他裏面；在聖靈（即基督）降臨、顯明在他身上之前，他並沒有行使神蹟的能力。」（西波爾，頁163。）

至於耶穌什麼時候變成神，有人認為是聖靈降臨在他身上之後，又有人認為是在他復活之後。這樣一說，耶穌是人，他的神性是父神（或聖靈）賜予他的。歷代的神學家之中都有人發表過這樣的錯誤教義。十九世紀的自由派神學開山祖士萊馬赫 (Friedrich Schleiermacher)，和廿世紀中國自由派神學大師的趙紫宸（早期著作），都認為耶穌是有最高上帝意識的人，所以成為神。

提阿多達被教皇維克德 (Victor) 革除會籍。此後有亞提蒙 (Artemon) 試用《聖經》與傳統來說明動力神格唯一論，甚至成立了一間這派的教會；他的論證被一位佚名氏著的《小迷宮》(Little Labyrinth) 一書所駁斥。這派神格唯一論不久就消失了。

後來推動動力神格唯一論的，是安提阿的主教，撒摩撒他之保羅 (Paul of Samosata)。他是這派學說最重要的代表人物。他試圖「從下而上」(χατωθεν) 來教導基督（西波爾），認為「道」是非位格的，像人的理性一般，住在耶穌裏：

他認為「道」是與父神同質 (homoousios, co-substantial)，但在神性 (Godhead) 中沒有獨立的位格。道可以與神同為一 (identified with God)，因為祂存在於神裡面，正如人的理性存在於人裡面。道是無位格的能力，存在於所有的人裡面，但特別在耶穌這個人裡面運作。因為道漸進地，獨特地完全滲透了耶穌的人性，這個神的能力逐漸地神化了耶穌。因為這位人耶穌是如此被神化，所以祂配有神的尊貴；然而嚴格說來祂並不應被認為是神。（伯克富，頁58-61。）

耶穌這個人滿有「道」（羅格斯），但是「神的兒子」（道）不是位格：

神的兒子並不是在一個位格裏，而是在神自己裏。... the Son of God is not in a hypostasis, but is in God himself.（西波爾，頁164。）

「道」（或智慧）是不能見的，能見的，顯現的，就不是「道」了：

那位顯現的他不是智慧，因為智慧不會以人能看見的形式出現的。...因為智慧比能見的事物更大。“He who appeared was not Wisdom, for he was not susceptible of being found in an outward form ... for he is greater than the things that are seen.”（西波爾）

所以他們可以維持一神論：神的兒子住在神裏，就像理性住在人裏：

他們說，神是一位...一位父神，和在祂裏的兒子，就如理性住在人裏一樣。They say, God is one ... one God the Father, and his Son in him, as the reason (λογος) in a man”（西波爾，164-165。）

正如其他先知一樣，上帝的靈住在耶穌裏面，不過比較豐富，所以與眾不同：

神的靈住在先知們裏，不過在基督，神的聖殿裏，這個內住是獨特的：「為了大衛的被膏者對智慧不陌生（譯注：彌賽亞對智慧，或「道」，不陌生，意即耶穌充滿著道），智慧也不這樣豐富的住在其他人裏。因為智慧是在先知裏，更多在摩西裏，也在不少領袖



裏；可是特別多的在基督裏，就像在聖殿裏。」“In order that neither might the anointed of David be a stranger to Wisdom, nor Wisdom dwell so largely in any other. For it was in the prophets, much more in Moses; and in many leaders, but much more in Christ as in a temple.”（西波爾，頁164。）

我們歸納一下「動力神格唯一論」的理論：

- (1) 神是一位。
- (2) 「道」不（是位格，乃像人的理性，是非位格的「屬性」或「官能」。
- (3) 「道」（或智慧）是不能見的。
- (4) 「道」住在神裏，就像理性住在人裏面。
- (5) 所以這「道」與神同為一；這「道」與神同質。
- (6) 「神的兒子」不是一個位格，或不是在一個位格裏。「神的兒子」在神裏。
- (7) 所以，有「神」，是一位；還有神的兒子，在神裏面。
- (8) 顯現的耶穌，不是「道」。
- (9) 「道」（或稱「靈」）住在耶穌裏。
- (10) 「道」住在耶穌裏，比住在其他先知裏面來得多。

正統的基督教信仰堅持：神是一位，可是也是三位（范泰爾的貢獻）。而「道」呢？「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是有位格的，道是一個位格，不是非位格的能力或理性。把「道」說成像理性一樣（一種官能），是抽象，世俗的思想。

三位一體的神的第二位（神的兒子）道成肉身，耶穌完全是神，也完全是人，只是沒有犯罪，也沒有罪性。這位道成肉身的神子，是「具體地」在宇宙歷史中出現。「具體」是范泰爾所提出的觀念，它的意思就是：上帝的啟示是眼能見，耳能聽，手能摸，理性能理解的。基督若沒有身體從死裏復活，我們的信是枉然的！

道成肉身的耶穌，自己就是神，就是三位一體的第二位，就是「道」。按照上帝永恆的計劃，三位一體的第三位，聖靈，在耶穌道成肉身和在地上的工作，特別參與。耶穌在地上每一個重要時刻，都被聖靈充滿。可是聖靈這樣充滿耶穌，與聖靈充滿舊約的先知，新約的使徒們，完全是兩碼事。把耶穌被聖靈充滿，說成是祂成為神的原因，是本末倒置。道成肉身和我們被上帝的靈充滿，是兩回事。

所以，親愛的讀者，我們不可以隨意從世俗思想搬一些理念進到我們的信仰體系中，其後果往往是不堪設想的。我們不可因為需要與中國知識份子傳福音，就歪曲《聖經》的啟示觀，以為人的哲學就是神的啟示，其後果不堪設想。我們不可因為人對自己的認識扭曲了，因而從心理學搬「自我形象」進來；主耶穌教導的不是「找到自己」，而是「捨己」。我們不可因為要從先賢先聖的解經中有所「進步」，在學術界裏被承認，因此從文學和歷史研究把一些觀念搬進來，以致我們解釋《聖經》的時候，僅容許自己搞通《聖經》原來怎麼說（what did the Bible say），再不敢問，《聖經》的超時空的絕對真理是什麼（what does the Bible say）。我們不可因為痛苦中的人需要他人同行，就把神說成是「敞開」的，連未來的事都不是無所不知（openness of God）。

這些，可能就是我們當代的一些需求，和教會所作出的回應吧？「神格唯一論」是我們的鑒戒。

林慈信牧師，中華展望總幹事，歸正學院常任教授，威敏斯特神學院道學碩士與神學碩士，天普大學歷史系哲學博士。從事護教與神學信仰的工作，被唐崇榮牧師稱為當代最貫徹歸正的華人思想家。林牧師致力出版歸正信仰的書籍，著重系統神學，護教學，清教徒的成聖神學，與聖經輔導學等；同時任教於美國國際神學研究院，加州威敏斯特神學院，聖約神學院等校，在美亞洲巡回開辦神學課程。中華展望的網址是：www.chinahorizon.org（中，英文）；林牧師的中文網頁：<http://samling.ccim.org>。





治死罪身

陳佐人牧師

今天早上我要跟大家一同來思想到我們如何對付罪身、治死罪身，請我們一同打開聖經，我們看羅馬書六章6節「治死罪身」：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這一節經文和合本翻譯叫做「使罪身滅絕」，英文叫做body of sin，在這裡你可以看見這個字好像是指到一個很神秘的東西一樣，但是我們經常看見「罪身」這個身體，很多時候它不是指到一個具體的身體，它是指到一種組合、整合的一種的關係，因此，「罪身」其實應該翻譯作「罪體」，一個整合的體，英文也是有這個意思，譬如：水，一團的水，一個水塘叫做a body of water，所以這裡所講的這個「身」，它不是指到身體，它用來描寫的是罪，所以罪有一個身體，罪就是一個的動力，罪就是一個的原理跟與原則，所以從這裡來講，我們可以看見這個就是清教徒，好像歐文（John Owen）要教導我們的，也就是聖經一直教導我們的，我們不單要對付罪，也要對付罪的身體，我們要對付的是罪的原理與原則，而這個永遠是單數的。而這個就是我們要治死這個罪身的原因，很多時候單單只是對付一些個別的罪，不足以代表我們能夠真的在屬靈裡面來成長跟成熟，只有當我們看見罪的最基本的力量跟功能的時候，我們才是能夠靠著神的恩典能夠來得勝。

第二段的經文是歌羅西書二章11節：你們在他裡面也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乃是基督使你們脫去肉體情慾的割禮。這節經文將罪與罪的原理跟原則分開的時候，這裡就講到治死罪身和基督的關係，但這裡有一個字叫做肉體的情慾，英文翻譯叫做sinful nature，但你在這個翻譯裡面就可以看見這個翻譯是不對等的，肉體不是能夠對等於有罪的；或者我們可以這樣講，肉體就是指到肉身，但是肉身不是罪身，因為肉身是指我們每個人所有的肉體，而且這個字經常是用一個中性的字，表明了我們在肉身當中得見復活的主，我們在肉身裡面活著，仍然是有基督的見證、有基督的力量，因此這個字經常翻譯做一個很舊的英文叫做「carnal」，它的意思就是說它是我們本來的，因此有些翻譯聖經的學者告訴我們，其實英文不應該用sinful nature，我們應該用natural nature，就是說整節經文最主要的對比，強調的不是我們要脫去一些不好的，乃是我們要脫去那些本來就是屬於我們的，那個本來就是屬於我們的本身就是一個要藉著基督來重生得著的一個新的生命，所以我們可以這樣說：你們在他裡面也受了不是人

手所行的割禮，乃是基督使你們脫去，脫去什麼？就是脫去我們本來的情慾，這個本來的情慾就是我們每個人與生俱來都會有的。(In him you were also circumcised, in the putting off of the natural nature、your carnal nature、your human nature，not with a circumcision done by the hands of men but with the circumcision done by Christ。)只有透過基督，我們的生命才能夠重生，我們的舊生命要重生，不單只因為它是有罪的，更加它就是我們與生俱來，本來就有的，這個就是原罪的觀念，而這個原罪的觀念其實不是我們所理解的一種的罪，他所講的是什麼？他所講的就是我們與生俱來，已經有一個本性、有一個傾向，我們是離開神、背叛神，而這個傾向就是清教徒他們找到的、他們發現的，因此在這裡很多時候改教家也是這樣子，他們將我們的人性、我們的天性和我們的肉身都是對等的，Human is natural, is carnal「因此這個carnal affection」這個肉體的情慾應該翻譯作肉體的情感、肉體的感性，那你就看見整個對付罪的過程當中，他真的不是單單對付某一個的罪，他是要將我們整個的生命來改變，因此歐文他就很簡單的，講到治死罪身mortification of sin，到底有什麼不是治死罪身？他就說：你不是單單對付某一樣個別的罪，第二、你也不是用一個罪來替代另一個的罪，最後呢！甚至你不是單單以你自己所感受的罪作為你要對付的目標。怎麼理解呢？剛剛早上我們同工分享的時候，就偶然談到現在美國的情況，美國現在很嚴重的問題是同性戀，我們基督徒按照聖經，我們一定反對同性戀婚姻合法化，但是同性戀有沒有可能有一種不是結婚，但是我們容許他們有一種、某一種社會地位，我們不是承認、我們甚至不是認可，我們接納他們有一種的身份跟地位，以致到他們可以在一個共和國當中，讓我們在多種宗教、甚至是矛盾的道德當中，我們容許他們，但我們絕對不代表我們認可他們，那個容許而不認可的叫做接納，有沒有可能？到底基督教裡面的愛，這個愛有沒有產生了這種的接納？當然最關鍵性的是羅馬書一章最後的解釋，但是羅馬書第一章我們從這裡來看的時候，整個對於最後那段經文的解釋，真的可能最關鍵性的就是本性、逆性、順性，但是如果那個是本性、順性、逆性的話，那可能我們首先要擺下的，就是我們自己中國文化裡面加上一些很偏頗的性道德的問題，整段的經文可能最關鍵性的是回到羅馬書一章19-20節，到底什麼是自然律？到底什麼是自然？就是什麼是本性？而這個本性、逆性、順性的正用跟誤用，在我們現今的社會當中，我們應該怎樣去面對？聖經裡面對於這個本性對於這個性，我們要重新好好去定義，結果最後的問題一定要問，什麼叫做自然？到底上帝所設定的這個自然律是如何？而且違背這個自然律的，當然有相當多的罪，而同性戀在這個違背自然律當中，應該是怎麼樣？！有些弟兄不假思索的就說：男是女的頭！這句話可能是很不合乎聖經，因為他是用儒家的思想來壓迫女性，但是自然律當中，我們看見從神到男到女，



那個叫做自然律，因此我們可能好像有時候講話有同一句話，但是背後可以是完全背道而馳的原因，因此你是用哪一個框架，是用哪一個世界觀來指導你的行為，甚至來推動你的教會，這些是我們要很深切的來反省。所以肉體的情慾的困難，正是它不是一個這裡所說的，一種的sinful nature，它不是個邪惡的情慾，它是個與生俱來本身就有的，但聖經卻說，連這一個，我們都要將它來治死，我們的本性、本身就要被重生，我們整個人都是要被重生。

第三段經文我們就去到最多講到治死罪身的書卷，就是加拉太書二20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這一段經文我們可以說就是治死罪身和十字架。歐文他有一個，我不可以說是很特別的看法，因為這其實不是一個特別的看法，這個是教會傳統一直以來的教導，也是聖經本身的教導，就是基督的死，基督的十字架，是帶給我們有實際的功效，基督的十字架，不單使我們罪得赦免，並且使我們能夠治死肉身，治死罪身，從這裡來講，就產生了一個好像很微妙，但是卻是很重要的教導，就是一直以來，在基督教的歷史當中，都有提到十字架，但是其實十字架經常在教父和改教家的教導當中，它不是我們追求的對象，十字架是我們透過藉著領受的一個施恩的媒介，它是一個工具，因此，十字架，十字架，永是我的榮耀！阿們！當然，阿們！但是十字架永是我的榮耀，因為它帶給我，有那個在羞辱當中，我們得到榮耀的救恩，十字架永遠是我的榮耀，我要誇十字架，因為我是透過藉著十字架，我們能夠治死我們的罪身，我們能去到基督那裡，因此基督教真的就是基督，除了基督以外，別無其他，因此在保羅的書信當中，他說：如今我知道的，只有基督並他釘十字架。很多時候這些解經，都是圍繞著一個問題，就是這個「並」是一件事還是兩件事？但是我們如果從基本的觀念來講，我們應該說基督就是十字架，十字架就是基督，不可能有一個沒有十字架的基督，所以這兩者是同一的，也是因為這個原因，我們雖然有時候可以單單講基督，將十字架歸為救恩，但是我們還是應該看見，這兩者是合為一，由這樣子來說的時候，我們也可以說我們追求十字架，我們過一個以十字架為中心的生活，但是無論你這種話是怎麼樣講，最後你總是覺得好像不夠完美，因為基督徒真的以神為中心，我以基督為中心，我們還有什麼可以成為我們人生的目標？！中國教會是受苦的教會，在受苦當中，我們應該明白聖經的教導，還有文化



最新DVD 每套建議奉獻US\$ 25元
最新VCD 每套建議奉獻US\$ 25元
最新CD 每片建議奉獻US\$ 5元
另加10%寄費，至少5元

CD408	多倫多	神學講座〔認識聖靈〕	一套 2片
CD410	聖地牙哥	佈道大會〔基督是誰/聖靈論〕	一套 7片
CD411	丹佛	佈道大會〔基督是誰〕	一套 4片
CD412	Northridge	神學講座〔神的主權與人的自由〕	一套 5片
CD415	費城	2007 佈道大會〔基督是誰〕/信仰講座/問題解答	一套 2片
CD416	鳳凰城	2007 佈道大會〔基督是誰〕/信仰講座/問題解答	一套 5片
CD413	台北	講座〔達文西密碼解碼—是史實，或褻瀆？〕	一套 2片
DVD414	台北	講座〔達文西密碼解碼—是史實，或褻瀆？〕	一套

VCD409 2003年唐崇榮牧師指揮/印尼雅加達聖樂及管弦樂團 一套
Mendelssohn St. Paul/Jakarta Oratorio Society & Orchestra

裡面給我們的啟迪，聖經的教導就是受苦對我們是無益處的，只有透過受苦產生出來的屬靈結果，我們才有益處，所以聖經告訴我們：你們受苦並不都是有益的，只有為義受苦的，按著神的旨意受苦的，我們才能夠真的有益處。文化裡面的啟迪，就是最近我常引用托爾斯泰的話：不快樂的家庭都是不一樣的不快樂。因此我們不可能比較受苦，所以不要來一個受苦的錦標賽，看誰受苦更多，因此每一個人的受苦，就算一個人的死亡，比起六百萬的大屠殺來講，他們慘烈的情況，都可以說在經驗裡面是相同的。但是我們基督徒應該怎麼樣？我們真的不是以受苦為中心，我們乃是以基督為中心，我們不是單單以十字架為中心，我們是以基督為中心，所以歐文絕對沒有一個意思，他要將十字架單單看作是工具，但是他卻很強調，十字架是個媒介，從這裡來講，我們可以說教會永遠是透過受苦而被建立，但是教會建立的根基不是受苦，所以不是殉道者的血令到教會成長，是基督的道！真道使得教會來成長，但是受苦好像是最好的環境，讓我們生於憂患，讓我們產生純正的信心，所以十字架不是我們追求的對象，乃是透過十字架，我們得以對付我們的罪。跟著在加拉太書五章24節，再講治死罪身和十字架有什麼關係呢！？他說到：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那這個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慾，這個肉體就是我們所說的，它是nature，所以不是sinful nature，它最困難的地方是什麼？它是我們的natural nature，因此我們可以發現，清教徒好像他們一直要找，找我們人的一種情，人的一種熱情，我再講，當我們講到情的時候，我們不要將這個情跟理性來對比，我們講到情的時候，我們是講到人的最基本的能量，我有些朋友他是讀化學的，他真的是說：I love Chemistry！雖然我覺得是不可理解，但是你問我，我是相當愛神學的，我真的很愛神學，所以這種的愛就是一種



的投入，這種的參與，這種的承擔，用亞當、夏娃的例子來講呢！清教徒好像找到人之所以為人的一個最底層的層面，我們知道亞當、夏娃吃禁果，所以他們就犯罪墮落，但是我們也知道呢，一定不單是蛇跟他們講話，之後，他們吃禁果那一刻，所以亞當、夏娃是因為他們吃禁果，還是因為他們想吃禁果，他們墮落？很明顯！很多教父們都說：當夏娃跟蛇講話的時候，就已經開始有問題了！你同意嗎？怎麼一個好好的女人可以跟蛇來講話？！但是清教徒和我們都可以問：好！你要吃禁果，這個是你的罪，吃了禁果你就犯罪，但是當你想吃禁果的時候，其實你已經開始有問題。所以不可殺人，不是單單不可殺人，當你恨弟兄的時候，你已經是殺害的心，夠嗎？！還不夠，為什麼？因為所有的人都會問一個很自然的問題：就是，你去吃禁果，你想去吃禁果，最後我要問：為什麼你要去想去吃禁果，eat forbidden fruit, desire to eat forbidden fruit, 結果why you desire to eat forbidden fruit, 為什麼？！結果這個就是the desire of the desire, 就是人的慾念本身都是錯的，但是我們一定會問：為什麼你有這個慾念？在一般的社會報章、普及文化裡面，找到一些很有趣的例子，男人找到的第三者經常很多時候都是比太太更醜八怪的，最好的例子就是Camilla, 結果你一定要問：為什麼？為什麼你會有這個desire？事業有成，家庭幸福，各樣都好，但是結果你會去想一個不可能的事情，the desire of the desire, 清教徒找到，因此歐文就大量的說：他根本對於治死這個慾念，他不太有興趣，他說有些人與生俱來脾氣就很好的，有些人與身俱來就不太有慾念的，另外所有的男人到了六十歲七十歲之後都沒有慾念的，我講笑！他沒有這樣說！不過他的確說：當我們越老年的時候，我們的慾念會越減少，所以他說你沒有慾念不足以誇口，但是他要找到的是那個慾念的慾念，結果他說一個人絕對可以在晚年的時候，他沒有慾念，他覺得他按照神的旨意活了一輩子，但是他從來沒有mortification of the sin！你說真的嗎？對！因為賀爾蒙自動幫你沒有慾念，但是你仍然在罪身當中，清教徒他們認為，他們找到了那個底層，好像就是奧古斯丁所說的「concupiscence」，是一個慾念之後的慾念，昨天有人問：可不可以用其他宗教，差不多佛教也是要鑽到這個底層，他們結果重視的不是那個



▲ 北美歸正學院2007，於費城衛敏斯特神學院

慾，是那個念，當然還有念的時候，念念不忘那個念，結果你還沒有被解脫，當然我們絕對相信只有基督教，才提出一個最根本的，就是必定要被聖靈所重生，只有被聖靈所重生的人，他們才能夠真的與基督同釘十字架，所以保羅說：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所以最後我們的總結經文是羅馬書八章13節：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我再講這個肉體不是sinful nature, 而是natural nature, 這才要命，就是說我們如果按著本性而行，我們必定會死的，但是我們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因此最後治死身體一定帶我們回到聖靈那裡，使只有聖靈而來的重生或者更新，我們才能夠完全的治死身體，我們治死的不單我們的惡行，不單是我們對我們惡行的想念，最後治死的是我們對惡行的想念的想念，這一個叫做mortification of sin, 能夠做到嗎？我的答案是：絕對不可能！但正是因為這樣子，只有透過聖靈，我們才能夠完全的對付自己，從這裡來講，你就可以看見，中國教會是高度選擇性的，來抽取西方敬虔基督徒的靈命追求，所以這些的話語，一到中國基督徒的傳統當中，就變了對付罪、對付老我，治死老亞當，這些都對等於歐文嗎？不對等！因為結果這個大概是第二個層次，就是想去吃禁果，但是更糟糕的呢！很可能就是第一個層次，就是不要做壞事，所以中國基督徒帶有相當沉重的包袱，他們基本上的掙扎，大部分是在道德的層面，而從來沒有進入到神學的層面，而絕對很少進入清教徒所講的，這種精神、人性底層的層面，絕少絕少！因此我但願我們的弟兄姊妹在追求屬靈的過程裡面，我們都不要單單因為我們是中國人，與身俱來都知道我們要讀好書，要有好成就，要事業有成，以這個作為我們好像光宗耀祖，在神面前蒙恩，這個的精神，我們要回到聖經當中，治死那個罪身，使我們真的過一個合乎上帝心意，討神喜悅的人。但願神祝福你們！我們一同低頭禱告：

主阿！我們一同來到你面前，深深感覺到自己的不配，我們都知道我們都是有罪的人，而且我們有罪是與生俱來的，我們的本性就是需要更新，但願主祢透過祢的話語，不斷的更新甚至提升、昇華我們，使得我們在生活當中，我們完全經歷上帝的恩典，透過神的恩典，我們成為新造的人，求主透過這個課程，讓我們學習到的不單只是一些神學一些文化，更讓我們學習到敬虔的追求，使我們以後的生命當中，更多的平安，更多的滿足，更多的充滿，使我們人生當中真的一無所缺，感謝上帝！垂聽我們禱告，奉基督的名求，阿們！

講於北美歸正學院2007課程晨間信息，7月18日，費城，莊惟晴弟兄協助整理，因篇幅所限，已作刪節。

基督是誰?

唐崇榮博士華府佈道大會

九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三日
國語主講+英語翻譯
(粵語耳機傳譯)



"Who is Christ?" Sept. 21-23
2007 WMA Dr. Stephen Tong Evangelistic Rallies

主題：基督是誰? Who is Christ?
 九月二十一日(週五) Sept. 21 (Fri.), 7:45-10:15 p.m.
 九月二十二日(週六) Sept. 22 (Sat.), 7:30-10 p.m.
 九月二十三日(週日) Sept. 23 (Sun.), 6-8:15 p.m.

地點/Location: Immanuel's Church
 16819 New Hampshire Ave.,
 Silver Spring, MD 20905

國語主講+英語翻譯+粵語耳機傳譯
 1) Sermon in Mandarin, 2) English interpretation on stage, 3) Cantonese interpretation by headphone

·每晚均設有豐富的兒童節目(5-12歲)及嬰兒照顧(4歲及以下)
 "Childcare (4 yr-old or younger) and children program (5-12 yr-old) will be provided during evening meeting.

專題研討會 Seminar
 基督教與中國前途
Christianity and the Future of China
 九月二十二日(週六)
 Sept. 22 (Sat.), 10 a.m.-12:30 p.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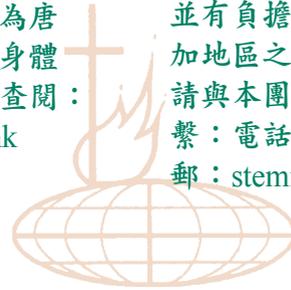
問題解答 Question and Answer
 九月二十二日(週六) Sept. 22 (Sat.), 6-7:30 p.m.

地點/Location: Immanuel's Church
 16819 New Hampshire Ave.,
 Silver Spring, MD 20905

國語主講+英語翻譯
 1) Sermon in Mandarin,
 2) English interpretation on stage

協辦機構：大華福音各中國教會
 查詢電話：301-924-4855 電郵：info@lightupdc.com
 www.lightupdc.com

- 2007年為紀念唐牧師事奉主五十年向神獻上感恩，將在印尼雅加達舉行獻堂及相關聚會，凡有意參與此聚會者可以預備心預留時間，將在2007年12月30-31日之間有2天的聚會 請注意本團網站之相關訊息
- 經常性亞洲每週各地歸正福音國際講經大會請為唐牧師旅途勞頓奔波其身體及靈力代禱。時程請查閱：
<http://www.stemi.org.hk>
- 若您認同本團之異象與使命，並有負擔共同參與並籌備在美加地區之城市福音佈道事工，請與本團副團長林望傑博士聯繫：電話：619-941-1260；電郵：stemiusa@gmail.com



唐崇榮國際佈道團
 Stephen Tong Evangelistic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 1458 Woodglen Terrace; Bontita CA 91902
 Mailing Address: P.O. Box 823, Carmel, IN 46082
 Telephone: 1-800-565-4243 Fax: 1-317-818-6908
 發行人：唐崇榮
 編輯：蔡啓
 發行：陳敏佑
 顧問：林望傑、陳佐人
 美編：葉俊廷
 印刷：華美國際印刷公司